

网络文学的经典化,面临挑战也敞开无限可能

□刘桂茹

【构建文学审美价值与媒介生产实践逻辑相融合的多维经典评价体系,有助于网络文学获得更多有共识性和时代性的认可,推动网络文学在经典化的“赛道”上不断推陈出新、勇攀高峰。从这个意义上说,网络文学的经典化是对经典的更新与激活,虽面临挑战却也意味着敞开的无限可能】

传统文学评价体系以纸媒生产传播机制为依托,文本的文学性审美内涵是评价经典作品的重要标准。数字媒介全方位介入当代文学实践场域后带来了一系列深刻变化。比如,在新的媒介技术和媒介生产机制推动下,网络文学日益发展壮大,不断推动当代文学生产机制的更新和重组;同时,随着网络文学不断朝精品化、主流化方向发展,原有关于文学经典的评判标准也遇到了相应的挑战。与传统纸媒文学相比,网络文学在文本形态、叙事策略、传播方式、媒介属性、跨媒介再生产等方面都有其独特之处。如何在保留自身的美学规范与嵌入既有的经典化秩序之间寻找最大公约数,成了网络文学经典化需要思考的议题。开出网络文学经典作品名单系列还为时尚早,但网络文学经典化的进程已然启动,并在记录时代、讲好故事、自我遴选等方面展现出丰富的潜能。

数字时代的情感表征

人类的审美活动中,文学是时代的晴雨表,也承载个体的共通情感,文学经典更是拥有超越时空的内在生命力。对于经典文学作品来说,其基本审美特质就是把时代潮动和个体经验共同纳入想象与叙述的视野。面对数字媒介时代新的生活方式和情感体验,网络文学做出了敏锐而积极的回应,用类型化写作传递时代情绪和情感价值,这是其走向经典化的前提。

从网络文学目前较成熟的仙侠、武侠、穿越、玄幻、科幻、规则怪谈、无限流等类型来看,它们一方面传承发展了既有的经典文学的美学传统,另一方面也通过融入新的时代元素不断发展创新。类型小说通过内容分类可能产生圈层化审美,它们在满足读者“爽感”体验的同时成为安放数字时代各种细分情感的载体。

将近30年网络文学淘沙淘金,《凡人修仙传》《鬼吹灯》《搜神记》《诛仙》《盘龙》《斗罗大陆》《斗破苍穹》《全职高手》《雪中悍刀行》等作品逐渐获得较多的赞誉和稳定的口碑,体量巨大的网络类型小说拥有了一批代表性作品。这批作品在求新求变求质的网络文学平台生态中,着力探索新的时代命题和生命意义,有效回应了数字时代人们的情感与精神需求,为相关题材的写作树立了标杆与示范。

讲好故事作为内核

故事,赋予文学穿越时光的生命力。那些流传久远的经典小说总能把围绕人物发生发展的故事描写得引人入胜。无论是恢宏的叙事架构,还是瑰丽的幻想世界,好故事始终是成就经典的基础。网络文学从诞生之初就展现出讲好故事的潜力,《第一次的亲密接触》曾一度引领网络浪漫爱情故事的写作风潮,引发众多写作者的追随和模仿。

网络文学转向产业化发展道路之后,打造以好故事为内核的IP成为产业提质升级的关键所在,许多具有广泛影响力的IP通过跨媒介改编转化为动漫、游戏、影视、微短剧、广播剧等多样化的文艺形态,文本价值、改编能力、破圈效应等多重因素叠加,使网文故事的生命力不断延展。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涌现的高品质IP并没有停留在对传统文学故事的网络转化上,而是越来越注重打破题材和类型的边界,在“脑洞”“金手指”“升级打怪”等套路之外构建富有想象力和创意的故事时空,呈现出对历史纵深、生态文明、游戏体验、传统赓续等主题的思考与观照。

某种意义上,这是现实主义文学精神的时代再述。从近几年获得好评的网文精品和头部IP来看,文学性和现实性要素在故事中得到强化,

作品在遵循平台生产逻辑和市场逻辑的同时,进一步以文学审美逻辑打开故事创新空间,努力把握“爽感”与质感的平衡,在满足读者文化娱乐消费的同时追求精神价值的共鸣,体现出网文经典化的文学表达新路径。

自我遴选的动态生长

迄今为止,人们耳熟能详的文学经典大多需要经历出版传播、理论研讨、教材编纂、图书馆藏、史书遴选等一系列漫长的经典化过程。经典化离不开文学生产评价的筛选机制,这套机制既包含原有话语秩序的既定流程,也受特定时代的社会文化潮流影响,而筛选程序的启动总是晚于文学作品的完成。

与传统文学作品经典化流程不同的是,网络文学在进入经典文学评价体系之前有一套自我遴选的机制。比如,网文平台设置的月票榜、畅销榜、巅峰榜、书友榜等各类榜单,就体现出网络文学生态中读者参与评价和推荐的特有模式。用户点击、阅读、打赏、订阅、评论、推荐等行为发生于作品连载乃至完结的整个过程,他们的参与能够以直观的数据流量影响作品的榜单排名,也因此对作品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网文平台还依托人工智能算法向读者精准推送相关作品,算法的遴选标准既考虑读者个性化阅读需求,也综合了大多数人对高品质阅读的总体期待,为具有跨圈效应的作品搭建起通往读者的桥梁。无论作品是否完结,网文平台现有的自我遴选机制使网络文学作品始终处于动态生长,那些获得读者认可并在算法推荐机制中赢得更多读者青睐的作品拥有了进一步经典化的可能。《庆余年》《大国重工》《琅琊榜》《大医凌然》等网络小说能够从海量作品中脱颖而出、被国家图书馆收藏,与平台生态中的相关

评价筛选机制作用密切相关。

网络文学经典化所具备的潜能包含了文学审美的逻辑,也鲜明体现了新媒介文学生产的独特实践逻辑。讨论网络文学的经典化,不能无视经典文学审美传统的巨大惯性,也不能完全套用传统文学固有的经典评价标准,否则作为大众生产、大众评价、大众消费的网络文学将与经典的话语序列渐行渐远,问题讨论本身也就失去了意义。从文学发展历程看,网络文学走向经典必然要经历漫长复杂的过程,其经典化之路也将面临各种挑战。

创作如何与主流审美话语相适应

无论是作为新大众文艺的典型范式,还是作为新时代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不断精品化、主流化的网络文学承担着繁荣发展新时代文艺、讲好中国故事的时代使命。精品化、主流化是经典化的前提,但网络文学生产自带的商业性、娱乐性如何与主流审美话语所呼唤的人文精神相协调,如何把流量转化成质量,应是其经典化进程中需要持续思考的。

以现实题材的写作为例。一大批扎根现实的网络文学作品在内容上取材时代生活,在写法上借鉴融合“升级打怪”“换地图”等类型化网文经验,兼顾艺术性和娱乐性,以富有情感温度和大众趣味的品质产生了“叫好又叫座”的反响。获得中宣部第十七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的《陶三圆的春夏秋冬》《滨江警事》(第1部)》等作品紧扣时代脉搏、聚焦现实生活、传递审美价值,成为推动网文经典化的重要力量。从这些脱颖而出的现实题材网文来看,它们都立足所处的时代,致力于打通现实感与网感区隔。由此也启发我们,网络文学在与主流审美话语相互调适的过程中,不断提升审

美价值,从纯粹的娱乐走向寓教于乐,将有助于其进一步走向经典化。

评价如何与原有经典审美评价相融合

许多现象级的网文IP——《全职高手》《诡秘之主》《斗破苍穹》等,它们之所以具有跨圈层、跨地域的世界影响力和经典性意义,不仅在于IP本身充满吸引力,新媒介技术条件下的全产业链条和用户生产消费传播机制更是带来了强大推动力。从这个角度看,评价网络文学的经典性需要把握网络文学的审美内涵,同时也要分析评判文学新变与特定社会技术文化之间的关系,综合考虑新媒介机制下的连接性、大众共创的实践性以及文化创新的时代性等因素。就后者来说,它们共同作用并催生了网络文学的独特形式,也正是通过这样的作用,网络文学才能发展成为数字媒介时代的文化实践样式,才能持续丰富拓展当代文学的类型谱系与创新空间。

评判网络文学的经典性不能缺少文学的美学维度,也要融入技术文化实践的观察视角。技术带来的变化、冲击和重组必须引起网络文学批评足够的重视,跨学科的知识融通和创新表达是亟待投入的新领域。构建文学审美价值与媒介生产实践逻辑相融合的多维经典评价体系,有助于网络文学获得更多有共识性和时代性的认可,推动网络文学在经典化的“赛道”上不断推陈出新、勇攀高峰。从这个意义上说,网络文学的经典化是对经典的更新与激活,虽面临挑战却也意味着敞开的无限可能。

[作者系福建社会科学院文学所副研究员,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Z世代国风认同的数字表达与文化塑型研究”(项目编号24BH167)的阶段性成果]

■创作手记

心是匠,热爱才是技

□殷 寻

停笔,不再写了。这个念头,在我写作即将迈进第十个年头的某天格外强烈。在此之前,它充其量就是一小簇的火星子,在这烧一下,在那燃一下。终于,燃烧成海。

我永远记得2008年7月。那天,我抱着一篇采访稿改得焦头烂额,曾经报社的同事打来电话,问我说,“我在网站做文学编辑,你要不要试试写小说?”

人生际遇,总会因为某个决定而发生转变。今天再回头看,17年前的那通电话更像是是一种命运的召唤,只是当时的我并不知道,她的邀约,我的应允,在那个炎热得令人躁狂的午后,竟成了我人生际遇的重要转折点。或许,她也不曾想到。那年,我跌跌撞撞闯入创作领域,凭着的仅仅是一腔孤勇。

收不住的激情,源源不断的灵感,一个又一个自认为拍案叫绝的情节尽倾笔下。那时的我认为,我就是“创世者”,我所创造的世界绚烂又华美,我笔下的人物独一无二,我编织了一个又一个梦,这些梦是我赋予读者的光。

终于有一天,我尝到了孤独。源于瓶颈,也源于自大。灵感还在,但迟迟无法动笔。脑子里的想法如奔腾的海,手指头重得像灌了铅。那天,我盯着屏幕,光标闪了多久,眼睛就疼了多久。我写三行删两行,写一段删一段,最后整整一天一个字没写。

这种状态持续了挺长一段时间,我还在写。我告诉自己的是,写作者最怕的不是写不出来,而是一旦停了就再也回不去。我强迫自己坐在电脑前,手搭在键盘上,就像士兵握紧了枪。可打出来的文字不是从心里流出来的,而是从脑子里生挤出来。还能写出来,纯粹是经验使然,这个段落该留悬念,那个章节该埋伏笔,情节要在什么时候转折,情绪要在哪个点上爆发。

我像个熟练的工匠,按图索骥地组装着一件件标准化的零件。我步入了经验式创作,也掉进了最大的陷阱,明明知道该怎么写,但写出来的每一个字都透着熟稔的、令人作呕的油滑。

我开始厌恶我写过的文字,矫情又空洞,



殷寻部分出版作品

华丽却苍白;我也开始厌恶我笔下的人物,那些曾经一度被我认作完美的主角,不过是一堆形容词的堆砌。他们不是人,没血没肉,他们只是一张张的脸谱,是一个个被我操控着完成情节任务的提线木偶。

我甚至开始质疑,我真的会写作吗?这个问题成了一根倒刺扎进肉里,你越想拔,它扎得越深。

那晚,我在电脑前坐了很久。我不知道自己要写什么,也不知道自己想要创造一个什么样的世界。以前那个世界有光,有颜色,有人在我耳边说话,有风从页脚吹过。可那一刻,我推开那扇门,里面空荡荡的,连回声都没有。

我想,我可能就是一个不小心迷了路的人,误入了一片繁花似锦的园子,兴奋地以为自己拥有整个春天。可春天会走,花会谢,我手里攥着的从来就只有一把种子,我撒下去,有些发了芽,有些烂在了土里。我以为自己是园丁,其实我连那把锹都握不稳。

孤独是创作的常态,不请自来,也从不退场。你无法战胜它,只能穿过它。披荆斩棘之后,你才有资格跟它平起平坐。所以那天孤独来的时候,沉默、强大,可我觉得自己失去了那

把刀,甚至怀疑,自己从来就没有过那把刀。那一晚我什么都没写,那一晚我决定停笔。

之后的某一天,我满北京城瞎溜达。那天没开车,没坐地铁,就随便坐上辆公交车,不看来路,不问终点。是上班的时间,车上的人总是不多,我坐在靠窗的位置,看着街景一帧一帧地往后倒。三里屯大使馆的长街、鼓楼的瓦檐、北新桥的卤煮店,它们隔着玻璃窗从我眼前滑过,像一部按了快进键的电影。车到站,我下车,随便再坐上一辆。

那天,我坐了很多辆公交车。从东到西,从南到北。我在这个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城市里漫无目的地流浪,像一个初来乍到的异乡人。后来,我坐在东四十条的胡同里看一个大爷给客人理发。那一年的东四十条没太多网红店,红墙灰瓦间还藏着老北京的烟火,胡同不宽不窄,刚好容得下一辆三轮车慢悠悠地蹬过去。我靠着墙根的马扎坐,脚边是几株月季,开得潦草。

大爷就在一棵槐树底下摆摊,一面镜子挂在树干上,歪歪扭扭的,他也不扶正。一把推子、一把剪刀、一块围布,一把一坐就吱嘎作响的板凳,就是他的全部家当。来理发的人不

少,一旁掉了漆皮的铁盒子里躺着一块、五块、十块纸币,便宜。

刚下班的中年男人,头发油塌塌地贴在脑门上,坐下就说“推短点,越短越好”。老太太头发白得跟雪似的,坐在边儿上跟大爷唠嗑,说孙女给买的染发膏用不惯。小孩儿死活不剪头,被家长摁在椅子上哭得歇斯底里的,大爷一边推一边逗他,就你这脑袋推完,蚊子落上去都劈叉,小孩儿被逗笑,鼻涕泡都吹出来了。

大爷的手不紧不慢,推子嗡嗡响,碎头发簌簌往下掉。他嘴里说不停,跟老王说你家那猫抓了耗子没有,跟李大妈说儿子找对象了没,跟孩子说你可比你爸小时候帅多了。他能记得很多人、很多名字。

我看看着,忽然察觉到,自己好像很久没有这样看过人了。我写过很多人,我给每个人取名字,安排身世,设计命运,让他们爱,让他们恨,让他们生离死别。可看着那些真实的、活生生的、脑袋被推子推得歪歪斜斜的人,我才觉得自己像第一次看见人。

后来,夕阳西下了。三三两两的人开始掏手机拍照片,拍西边漫过来的金黄,拍明与暗的厮杀,再后来,就有多人举起了手机。我直视那片夕阳,层层叠叠的橘红铺在天上,风从胡同口灌进来,不知谁家飘出了饭菜香。也是在那一刻,忽然就涌上来一股感动,说不清是因为什么。

可能是因为那个大爷,一下午剪了十几颗脑袋,每颗脑袋他都跟对待一件正经事似的。可能是因为前面的小女孩,指着天喊,“妈妈你看,天的屁股着火了!”我觉得她说得对,天的屁股就是着火了,烧得漫天通红,烧得每个仰头的人都成了孩子。也可能只是因为,我太久没有坐在一个地方,什么事也不干,就只是看着别人活着。

这世上有那么多我不认识的人。他们在胡同里理发,在菜市场砍价,在公交车上打瞌睡,在厨房里被油烟呛得咳嗽,在深夜里对着窗台上的一盆花发呆。他们有他们的欢喜,他们的愁苦。这些人、这些人间烟火都值得被装

进文字里。

不想辜负,是最真实的念头。原来我对文字的热爱从没消失。我手里那把刀还在,藏在骨头里,等着哪天被重新磨亮,而磨刀石就藏在普普通通的胡同黄昏里。

《从来未热恋,原来已深情》像是一场对过往的告别,但我更愿意将这本小说看成创作上从放到收的分割线。从前写得满,满到每个句子里都塞着生怕别人看不见的情绪,之后才知道,真正的力道是收着给,收成一根线,沿着该去的方向走。《素年不相识》更像是悬疑风格定向的基石,让我在人心叵测的世界里站住了。心是匠,热爱才是技。不被热闹牵走,不被冷清逼退。

我愿意为写了《他看见你的声音》去磨冷冰冰的卷宗,翻开是陈旧的气味,密密麻麻的记录里躺着一个个早已被人遗忘的命。我也愿意为敦煌摆上几年时间,写出《他以时间为名》,迎着粗粗的风沙,让文字长出骨头来,只为纪念那个朝着莫高窟叩拜的壁画修复师。更愿意待在精神病院里,听他们说话,看他们走路,盯着一个人坐在窗前一下午一动不动。我还记得那条走廊很长,灯管很白,空气里总有一股说不清的、混合着消毒水和某种隐秘躁动的气味,只为《一门之隔》。

我愿意将这一切称为敬畏。敬畏读者,敬畏文字,敬畏热爱。

今年,是我写作的第17个年头。17年后的今天,我尝试了全新的女性科幻悬疑题材《的猫》,更像是命运的闭环。有不少人会奇怪这个书名。的猫,我们都是那只被命运、被宇宙规则观察的猫,同时,也有被我们所观察的那只猫。

前两天在《的猫》新书发布会上,有老读者跟我说,幸好当年看了你的小说,我来了北京,读大学、读研究生,在这里扎根发芽,像是一场梦。其实,我才是何其幸运的那一个,因为你们在听我讲故事。

过往不论,来日不提,只管把眼前的人间烟火,端到纸面上。我落笔,你翻页,便是圆满。